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9104—2003

过 氧 乙 酸 溶 液

Peracetic acid solution

2003-12-01 发布

2004-03-01 实施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质 量 监 督 检 验 检 疫 总 局 发 布



050928068858

前 言

本标准表 1 中的部分指标、第 6 章、第 7 章为强制性,其余为推荐性。

本标准于 2003 年 5 月 16 日网上发布标准的修订版,并代替上述网上发布的标准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有机分会(SAC/TC63/SC2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化工研究院、上海哈勃化学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北化精细化学品有限责任公司、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天津市东方化工厂、广州金珠江化学有限公司、济宁鲁源碳素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楼霁、王学敏、郭燕玲、胡延风、邵惠民、方燕平。